

##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 禁止執行職場不法侵害之書面聲明

本校促進職場和諧、保障所有教職員工職場安全及工作權，特以書面聲明，絕不容忍任何對本校同單位之校內工作者或上司及下屬之間、工作者及其他外來第三方之間有職場不法侵害之行為。

一、職場不法侵害的定義：工作人員在勞動場所遭受他人以言語、文字、肢體動作、電子通訊、網際網路或其他方式之謾罵、威脅、攻擊或侮辱等，以致於明顯或隱含地對其安全、福祉或與健康構成挑戰的事件。

二、職場暴力行為的樣態：

(一) 職場暴力。

(二) 職場霸凌。

(三) 就業歧視。

(四) 職場性騷擾。

(五) 跟蹤騷擾。

三、員工遇到職場不法侵害怎麼辦：

(一) 向同事尋求建議與支持；與加害者理性溝通，表達自身感受。

(二) 思考自身有無缺失，請同事誠實的評估你的為人與工作表現，找出問題點。

(三) 盡可能以錄音或任何方式記錄加害者行為做為證據向學校提出申訴。

四、本校內所有工作者均有責任協助、確保免於職場暴力之工作環境，任何人目睹及聽聞職場暴力事件發生，都應立即通知本校內工作者救濟專線，校內接獲後應採取保密的方式進行調查，若被調查屬實者，將會進行懲處。

五、本校內絕對禁止對申訴者、通報者或協助調查者有任何報復之行為，若有，將會進行懲處。

六、鼓勵所有工作者均能利用校內所設置之內部救濟處理機制處理此類糾紛，但如工作者需要額外協助本校內亦將盡力協助提供。

七、本校內職場暴力諮詢、提起救濟管道：

通報專線電話：05-6315231

通報專用傳真：05-6315247

通報專用電子信箱：she@nfu.edu.tw

✓

校長：張信良 114年4月1日